

## 108 強化動物保護觀念紮根計畫友善動物社區共融實作徵件辦法

### 一、背景說明

改善和保障動物的生存權利，已成為世界潮流，「動物友善城市」更是先進國家致力的目標。

為了增加「友善動物社區共融」實作案例，本辦法鼓勵村里民眾與國內相關動保團體、政府機關、大專院校等鼓勵各界提供創新、活力、多元的社區共融辦法，增加動物友善住處行動，能更有效推展友善動物社區共融，提昇我國動物居住福利，打造同時適合居民以及動物生存的環境。

### 二、舉辦單位

主辦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

### 三、團隊徵選資格

- (一) 團隊成員最少 2 人以上且皆需年滿 18 歲。
- (二) 每一單位以補助一項計畫為限，但每一位參賽者限參加一組。
- (三) 符合其中之一項條件：
  - 1. 提案團隊需經政府立案之私法人(如財團法人、社團法人…等等)
  - 2. 提案團隊需經政府立案之公法人(如鄉鎮市公所、村里辦公室…等等)
  - 3. 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機關(構)，且關心動保居住權益(如社區管理委員會、社區大學、大專院校…等等)

### 四、評分基準

本徵件辦法主題為「友善動物社區共融實作」，針對本實作案例的評分基準為以下：

- (一) 切合本案設定主題
- (二) 社區連結性
- (三) 可行性
- (四) 創新性
- (五) 永續性

### 五、評選小組委員

包含辦理單位代表及學者專家等。評選小組委員迴避之義務，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 六、作業時程參賽程序

網路報名說明會 → 提交參賽計畫 → 提案書審 → 書審入圍名單公告  
→ 提案複審 → 複審名單公告 → 計畫執行 → 實地審查 → 成果發表

## 七、作業時間

| 徵選程序     | 徵選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說明會報名    | 2019 年 05 月 10 日至 05 月 17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獎助說明會    | 北：2019 年 05 月 21 日<br>中：2019 年 05 月 22 日<br>南：2019 年 05 月 24 日 |
| 收件       | 2019 年 05 月 27 日至 06 月 14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提案書審     | 2019 年 06 月 17 日至 06 月 21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書審入圍名單公告 | 2019 年 06 月 21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提案複審     | 2019 年 06 月 24 日至 07 月 05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複審名單公告   | 2019 年 07 月 05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計畫執行     | 2019 年 07 月至 11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實地審查     | 2019 年 10 月至 11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成果發表     | 2019 年 12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八、說明會流程

| 時間            | 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3：45 - 14：00 | 15 報到入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4：00 - 14：15 | 15 計畫主辦單位 農委會 致詞<br>【強化動物保護觀念紮根計畫】核心理念   |
| 14：15 - 14：35 | 20 計畫承辦單位自律聯盟陳琬惠秘書長 致詞<br>【友善動物社區共融案例分享】 |
| 14：35 - 16：35 | 120 友善動物社區共融工作坊(含休息 10 分鐘)               |
| 16：35 - 16：55 | 20 計畫執行單位自律聯盟陳琬惠秘書長<br>【徵案辦法說明】          |
| 16：55 - 17：00 | 5 開放提問 & 綜合討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# 說明會地點

北區：屋脊 wooji Event Space，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45 巷 12 號 2 樓  
(近小巨蛋站一號出口，步行約五分鐘)

中區：富我頂級會議商務中心，台中市西屯區朝富路 213 號 20 樓之 11 (B6 室)  
(近客運近國光／統聯朝馬轉運站)

南區：台灣文創訓練中心高雄信義館地址，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 175 號  
13 樓之 3(近信義國小站 4 號出口 50 公尺，步行約 1-3 分鐘)

## 九、收件方式

(一)填妥報名表後，於截止日期前至線上報名。

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0sM98FNycezdkzkR1BPHvSa4wyI4HZS1n-gXeQot164/edit>

(二)文件規範：繳交電子檔案至指定收件處，電子郵件：twnpos@gmail.com，電子檔主旨為「2019 友善動物社區共融\_\_（團隊名稱）」，檔案名稱為「友善動物社區共融申請表\_\_（團隊名稱、計畫名稱）」、「2019 友善動物社區共融參賽計畫\_\_（團隊名稱、計畫名稱）」、「登記或立案及現任負責人之證明文件\_\_（團隊名稱、計畫名稱）」，已寄件顯示日期為憑。

(三)需檢附資料：

1. 友善動物社區共融申請表(如附件)
2. 友善動物社區共融計畫書
3. 登記或立案及現任負責人之證明文件影本乙份
4. 參考附件：其他與申請補助計畫有關之補充資料。

(四)洽詢電話：02-87890203

(五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19 年 06 月 14 日截止。

(六)備註：所有參賽作品、原始檔案均不予退件，另繳交作品說明不齊全或不符合規定者，主辦單位有權不予評選，亦不辦理退回。

## 十、獎勵補助金

1. 特優：一組。得獎團隊發給補助金新台幣參拾萬元整
2. 優等：兩組。得獎團隊發給補助金新台幣貳拾萬元整
3. 優選：七組。得獎團隊發給補助金新台幣拾萬元整

以上每一獲獎團隊另有一筆團隊影像紀錄獎金壹萬元整

(一)獲獎團隊得不足額錄取，主辦單位亦得依參賽作品件數、教案內容與適配性等情形，調整獎項與獲獎名額。

(二)本補助經費核撥採二期撥付

第一期款撥款：獲審核通過同意補助之團體，七月初應於收到獎勵補助通知函，並於八月初發放計畫核定經費之 70%，逾期未完成請領手續者視同放棄，不得異議。

第二期款撥付：受獎勵補助金之團體應確實依照計畫執行，並於 11/30 前完成計畫執行成果編具報告書，相關支出憑證影本黏貼造冊後函送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，俾憑撥付計畫核定經費之 30%。

(三)經審查同意補助之計畫，其經費不得移作他用，如有特殊情況，原核定計畫不能執行，必須變更原計畫項目、執行期間及進度時，應詳述理由，報本會核准後，始得辦理。

(四)本補助金不得用於採購固定資產、設備資本門支出或動物飼養照顧、

絕育、醫療等支出

(五)經審查同意補助之單位，因無法執行而退還核定款項，其經費將依序由其他單位遞補執行。

## 十一、終止條件

受補助單位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本會得視情節輕重，予以撤銷或廢止原核准之計畫案，並追回全部或部分補助金：

- (一)檢送之申請資料或其附件有隱匿、虛偽等不實情事者。因獎勵補助金使用不實、未依計畫內容執行。
- (二)計畫內容變更，未先函報本部同意核定者。
- (三)未依計畫內容確實執行或因故無法履行者。
- (四)有其他違背法令之行為者。

## 十二、注意事項

### (一)參賽團隊

- 1. 所有參賽團隊皆需遵守本競賽所有條文規定，並平等享有獲得獎項/補助金的權利。
- 2. 參賽團隊在報名與提交作品時，充分瞭解競賽的所有內容，且在交付文件時，應依辦法公告或主、承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及方式辦理。文件內容若有不詳實、不齊備、送達逾時等，概不受理。
- 3. 本會為瞭解計畫辦理情形，得視需要派員訪視或拍攝影片、照片，受補助單位應配合辦理。
- 4. 經費報支應依本會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相關規定辦理，受補助單位並應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執行成果報送作業，以利於計畫執行期限內完成經費結算。

### (二)提案內容相關規定

- 1. 提案內容須有明確之預計執行場域(社區、村、里)。
- 2. 獎賞團隊經人檢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等相關法令，經法院判決確定者，或經決選評審審議有明顯事實者，執行單位得取消其入圍及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。
- 3. 提案計畫不得有任何違法情事。
- 4. 提案計畫須於當年度能執行完成，並提供相關成果。

### (三)主辦單位權利

- 1. 參賽者同意遵守由主辦單位決定的比賽規則，並接受評審團的決定是最終決定，同時沒有其它關係人介入評選過程。
- 2. 獎賞團隊之智慧財產權以及服務成果提供之相關故事、照片、影片等素材屬參賽團隊、主辦單位、協辦單位三方所有。
- 3. 主辦單位保留解釋及修改本辦法之權利。

### 十三、連絡人

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

聯絡人：陳育展

地址：11051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四段 415 號 9 樓之 4

電話：02-87890203#12

電子郵件：[twnpo.george@gmail.com](mailto:twnpo.george@gmail.com)

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

聯絡人：曾茗瑄

地址：11051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四段 415 號 9 樓之 4

電話：02-87890203#15

電子郵件：[twnpo.tseng@gmail.com](mailto:twnpo.tseng@gmail.com)

# 108 強化動物保護觀念紮根計畫友善動物社區共融實作徵件辦法 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108 年\_\_月\_\_日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(一)編號<br>(承辦單位填寫)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二)立案字號：統一編號： |         |
| (三)計畫名稱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四)預計執行場域     |         |
| (五)申請單位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電話：           | 地址：     |
| (六)計畫聯絡人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電話：           | E-mail： |
| (七)<br>單位簡介       | 請簡介 貴單位成立理念及相關介紹，100 字以內。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計畫簡述              | (八)<br>計畫願景               | 300 字以內       |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| (九)<br>計畫緣起               | 300 字以內       |         |

|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 | (十)<br>計畫目標    | 300 字以內 |
|  | (十一)<br>計畫執行方式 | 500 字以內 |
|  | (十二)<br>預期成效   | 300 字以內 |
|  | (十三)<br>過去經驗   | 300 字以內 |

| (十四)預算編列說明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
| 重要工作項目         | 數量/單位 | 預算金額(千元) |         | 實施地點 |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補助款      | 自籌(配合)款 |      |
| 1.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2.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3.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4.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5. (不足部分請自行增列)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合計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
| 預算科目代號 | 預算科目 | 金額(千元) |         | 說明 |
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|----|
|        |      | 補助款    | 自籌(配合)款 |    |
|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| 總計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
詳細科目代號請參照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辦理（請至<http://www.coa.gov.tw/ws.php?id=2503892>，下載參考）。